

鹏信房估字[2026]第YHY0011号



防伪二维码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8号共二栋房地产租金
市场价值评估

报告书

房地产估价报告

估价项目名称: 关于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共二栋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评估

估价委托人: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估价机构: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曹露茜 注册号: 4420240150

谢燕辉 注册号: 4420140167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 2026 年 02 月 05 日

估价报告编号: 鹏信房估字[2026]第 YHY0011 号



致估价委托人函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蒙委托，我对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共二栋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估价对象为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房地产，建筑面积合计为 680.00 平方米，租赁建筑面积合计为 680.00 平方米，权属人为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本次估价价值时点设定为 2026 年 01 月 06 日；估价目的拟为估价委托人通过集体决策确定房地产招租底价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在进行了适当营销后，由懂行、审慎且无被迫的自愿的买方和自愿的卖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进行交易的估计金额。

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的实地查勘和市场调研，依据我国有关法规、制度，遵循必要的估价程序与原则，选取适当的估价方法（比较法），在认真分析现有资料的基础上，结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的经验和对影响房地产价值因素的分析、判断，对估价对象在满足全部假设和限制条件下于价值时点的价值做出评定估算，确定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的月租金总额为¥49,640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玖仟陆佰肆拾元整，年租金总额为¥595,68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伍仟陆佰捌拾元整，具体详见《估价结果明细表》。

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之前须对报告全文，特别是“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认真阅读，以免使用不当，造成损失。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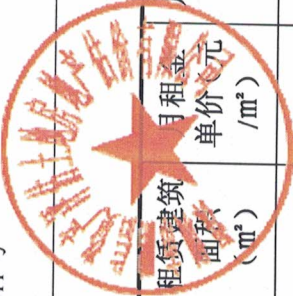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鹏信房估字[2026]第 YHY0011 号



估价结果明细表

序号	房地座落	产权资料	权属人	实际用途	建筑结构及层数	建筑面积 (m²)	租赁建筑面积 (m²)	月租金单价 (元/m²)	月租金总额 (元)	年租金总额 (元)
1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	——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铺及仓库	框架结构位于第1-2层	340.00	340.00	73	24,820	297,840
2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8号	——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铺及仓库	框架结构位于第1-2层	340.00	340.00	73	24,820	297,840
合计		——	——	——	——	680.00	680.00	——	49,640	595,680

备注：本估价报告中的租金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市场状况下的年租金价值（含增值税），且包含以划拨方式取得使用权的国有土地建成的房屋出租的部分上缴国家的土地收益，不含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燃气费等经营费用，亦不包含市场营销费、广告推广费，以及招租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项目推介、包装、策划等各项费用。



目 录

致估价委托人函 1

估价师声明 1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2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5

 一、估价委托人 5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5

 三、估价目的 6

 四、估价对象 6

 五、价值时点 7

 六、价值类型 8

 七、估价原则 8

 八、估价依据 8

 九、估价方法 10

 十、估价结果 10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11

 十二、实地查勘期 11

 十三、估价作业期 11

附件 12



估价师声明

我们郑重声明：

1.我们在本估价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的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我们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3.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与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也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4.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进行估价工作，撰写估价报告。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一般假设

1.估价委托人提供了《估价委托书》及《情况说明》，我们审慎检查了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上述资料，但未能向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核实。在无理由怀疑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况下，本次估价假定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估价人员及估价机构不对上述资料的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性负责。本次估价以该权属文件所载的相关内容作为估价依据。

2.因受专业资格限制，房地产估价师无法对房屋建筑面积进行专业测量，本次估价时我们以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估价委托书》及《情况说明》为准进行相关说明和测算。

3.我们对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但我们对估价对象的查勘仅限于其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进行结构测量和设备测试以确认估价对象是否存在结构性损害或其他缺陷；我们已对房屋安全、环境污染等影响估价对象价值的重大因素给予了关注。在无理由怀疑估价对象存在安全、环境污染隐患且无相应的专业机构进行鉴定、检测的情况下，假定估价对象能正常安全使用。

4.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房地产市场为公开、平等、自愿的市场交易，即能满足以下条件：

- （1）交易双方是自愿地进行交易的；
- （2）交易双方是出于利己动机进行交易的；
- （3）交易双方是精明的、谨慎行事的，并且了解交易对象、知晓市场行情；
- （4）交易双方有较充裕的时间进行交易；
- （5）该房地产可以继续使用；
- （6）不考虑特殊承租方的额外出价。
- （7）交易税费由出租方及承租方各自承担。

5.估价对象位置、评估范围及使用状况等，均以领勘人描述为准，本次估价时以此为前提进行评估，估价人员无法确定其是否存在误指或错指的情况，若与实际情况不符，则估价结果应作相应调整或重新评估，特提醒报告使用人注意。



（二）未定事项假设

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未能确定估价对象土地权属性质及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了《估价委托书》及《情况说明》记载，本次估价设定估价对象为国有出让土地。若与相关部门登记不符，以相关部门登记为准，且本估价结果无效。

（三）背离事实假设

本次估价的估价对象不存在背离事实事项，故本估价报告无背离事实假设。

（四）不相一致假设

本次估价的估价对象不存在不相一致事项，故本估价报告无不相一致假设。

（五）依据不足假设

1.估价委托人仅提供了《估价委托书》及《情况说明》，未能提供估价对象的相关产权登记资料，我司亦无法获取权属必要的证明和相关资料。本次估价假设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及其记载信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为估价前提。

2.因估价委托人未能提供估价对象的产权登记证书，本次估价对象房屋用途、建筑面积、租赁建筑面积等均依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估价委托书》及《情况说明》为准，若与相关部门最终核定的房屋用途、建筑面积不符，则应重新评估或调整评估总值。

（六）估价报告使用限制

1.本估价报告仅作为拟为估价委托人通过集体决策确定房地产招租底价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不对其他用途负责。

2.本估价报告的使用者为估价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估价报告使用者。估价机构不承担上述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估价报告书的全文或部分内容提出的任何责任。

3.本报告必须完整使用方为有效，对使用本报告中部分内容而导致的损失，我公司不承担责任。

4.使用本报告有关人士，如有疑问，可向本公司咨询，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意见不



代表我公司对该物业价值之意见。如报告使用不当引起的任何法律、民事责任等与评估机构无关，同时，评估机构保留追究因报告使用不当给评估机构造成损失的法律责任。

5.本报告在市场无较大波动情况下的使用期为一年，即从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至二〇二七年二月四日止，若在此期间房地产行情发生较大变动或者国家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该估价结果应作相应调整或重新估价。

6.未经本公司同意，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将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在任何公开的文件、通告或声明中引用，亦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公开发表。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一、估价委托人

名称：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21970246893

法定代表人：刘杲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05 月 15 日

住所：河源市新市区火车站建设大道南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投资与管理;土地整理，土地经营管理及土地收购;房屋租赁业务，建筑材料批发与零售;对非金融市场的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公用市政施工，园林绿化，物业管理，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消防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市场管理服务;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广告经营管理。许可项目:停车场服务，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名称：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267362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 楼 14 层 1401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备案等级：一级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16 日

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 0200040



联系电话：0755-82404555

三、估价目的

根据《估价委托书》，确定本次估价目的为拟为估价委托人通过集体决策确定房地产招租底价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

四、估价对象

1.估价对象范围

估价对象为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共二栋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建筑面积合计为 680.00 平方米，租赁建筑面积合计为 680.00 平方米。

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租金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市场状况下的年租金价值（含增值税），且包含以划拨方式取得使用权的国有土地建成的房屋出租的部分上缴国家的土地收益，不含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燃气费等经营费用，亦不包含市场营销费、广告推广费，以及招租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项目推介、包装、策划等各项费用。

2.估价对象基本状况

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估价委托书》、《情况说明》等权属证明材料，证明其产权属于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估价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1) 估价对象的实物状况描述

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房地产		
土地 实 物 状 况 描 述	地号	——	共用面积 (m²)	——
	四至	东至邻户、西至邻户、南至太平街、北至巷道	用途	——
	形状	正方形，规则	地形地势	平坦
	土壤地质	土壤未受污染，地基承载力和稳定性较好	开发程度	宗地红线外“六通”（通路、通电、通水、排水、通讯、通燃气），红线内场地有建筑物
	其他	---		
建筑	建筑规模	建筑面积合计为 680.00 m²， 租赁建筑面积合计为 680.00 m²	建筑结构	框架结构



物 实 物 状 况 描 述	空间布局		较好	平面布局	较好
	总层数		——	租赁层数	第 1-2 层
	建筑功能		第 1 层商铺、第 2 层仓库	房屋现状用途	第 1 层商铺、第 2 层空置
	设施设备		齐全	维护状况	稍好
	建成时间		——	成新率	约四成新
	装饰 装修	外墙	涂料	电梯	无
		门	玻璃门	窗	铝合金窗
		第 1 层 商铺	地砖或木地板地面、乳胶漆或墙纸内墙、夹板造型吊顶天花 毛坯		
		第 2 层 仓库			

(2) 区位状况描述

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房地产
位置状 况	坐落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 6 号、8 号
	区位	地处河源市源城区太平街
	与重要场所或 设施的距离	距离翔丰商业广场约 30 米
	临路状况	南临太平街
	租赁楼层	第 1-2 层
交通状 况	道路状况	临太平街，车流量较大
	出入可利用交 通工具	估价对象附近设有“太平街路口”公共汽车站，有 1、3、5、8、10 路等公交车途径，对外出行工具主要为摩托车、小汽车、公交车等，对外交通便利
	交通管制情况	无车辆及交通时间限制
	停车方便程度	区域属于河源市源城区，周边停车位一般，停车方便程度一般
周围环 境	自然环境	绿化率较高，自然环境较好
	商服繁华度	估价对象位于河源市源城区，周边有翔丰商业广场、太平古街等商服配套，商服繁华度较高
	人文环境	周边主要为商住混合区，人文环境一般
	景观	无特殊景观
外部配 套设 施	基础设施	通路、通电、通水、排水、通讯、通燃气等基础设施完备
	公共服务设施	设有翔丰商业广场、太平古街、街心花园、鳄湖公园、下城小学等，周边配套设完善度较高

五、价值时点

根据《估价委托书》记载，确定本次估价价值时点为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六、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在进行了适当营销后，由懂行、审慎且无被迫的自愿的买方和自愿的卖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进行交易的估计金额。

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是指是房屋所有权人或者土地使用权人作为出租人将其房地产出租给承租人使用，由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金额。

七、估价原则

本次估价以独立、客观、公正为工作原则，以合法原则、价值时点原则、替代原则为操作性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

2.合法原则

要求评估价值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

3.价值时点原则

评估价值应是估价对象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

4.替代原则

评估价值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差应在合理范围内。

八、估价依据

本次评估依据国家、当地政府及其有关部门颁布的法律规定和政策性文件以及评估房地产的具体资料，主要有：

1.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 8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主席令第 46 号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28 日通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 1991 年 91 号令)；

(7)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资办发 1992 年 36 号)。

2.技术规程

(1)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2) 《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50899-2013)；

(3) 《房地产估价报告评审标准(试行)》(2019 年 4 月 18 日修改稿)；

(4) 《房地产估价技术指引》(编号：SZDB/Z 273-2017)。

3.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1) 《情况说明》；

(2) 估价委托人提供的其他法律性文件、相关资料。

4.行为依据

《估价委托书》。

5.其他资料

(1) 估价人员实地查勘调查获得的实况和资料；

(2) 当地近期房地产市场交易资料及技术参数；

(3) 估价机构及估价人员掌握的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九、估价方法

1. 估价方法选用

目前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评估常用的评估方法主要为比较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估价人员在认真分析所掌握的资料，并对估价对象进行实地查勘后，根据估价对象的特点及本身的实际情况，遵照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和《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经过认真分析、反复研究：本次估价为租金市场价值评估，市场上有较多同类房地产租赁案例，且租赁案例情况较易收集，故本次估价选用比较法进行评估。

2. 估价方法简介

比较法指评估对象与在价值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比较法应用在评估租金上，能选择的比较实例应为用于出租的房地产。通过对比较实例租金作区位、实物、权益、市场等因素得出评估租金。所选择的比较实例应与所评估对象在租赁合同（如租期长短、付款方式、责任）等契约内容具有一致性或相似性。公式为：

月租金比准单价 = 可比实例月租金单价 ×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 市场状况调整系数 × 区位状况调整系数 × 实物状况调整系数 × 权益状况调整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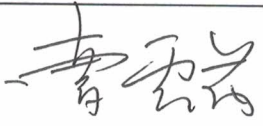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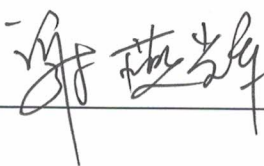
十、估价结果

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的实地查勘和市场调研，依据我国有关法规、制度，遵循必要的估价程序与原则，选取适当的估价方法（比较法），在认真分析现有资料的基础上，结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的经验和对影响房地产价值因素的分析、判断，对估价对象在满足全部假设和限制条件下于价值时点的价值做出评定估算，确定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的月租金总额为¥49,640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玖仟陆佰肆拾元整，年租金总额为¥595,68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伍仟陆佰捌拾元整，具体详见《估价结果明细表》。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参加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曹露茜	4420240150		2026 年 02 月 05 日
谢燕辉	4420140167		2026 年 02 月 05 日

十二、实地查勘期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十三、估价作业期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至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



附件

- (一) 《估价委托书》
- (二) 《情况说明》复印件
- (三) 权属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四) 估价对象现场查勘照片
- (五) 估价对象位置图
- (六) 估价机构营业执照和价备案证书复印件
- (七)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估价资格证书复印件

估价委托书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因确定房地产招租底价需要，现委托贵公司对位于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8号等共二套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进行估价。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估价目的：拟为估价委托人通过集体决策确定房地产招租底价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

2.价值时点：2026年01月06日；

3.估价范围：详见下表；

序号	房地座落	产权资料	权属人	实际用途	建筑结构及层数	建筑面积(m ²)	租赁建筑面积(m ²)	备注
1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	——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铺及仓库	框架结构位于第1-2层	340.00	340.00	土地性质设定为出让
2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8号	——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铺及仓库	框架结构位于第1-2层	340.00	340.00	
合计						680.00	680.00	

4.附件：《情况说明》。

本单位承诺本次估价提供的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估价委托人（盖章）：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06日



情况说明

因确定房地产招租底价需要，现委托贵公司对位于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8号等共二套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进行估价。因历史遗留原因，上述委估房地产截至价值时点2026年01月06日尚未办理相关产权登记手续，我司确认并承诺上述房地产为我司所有，无任何产权争议。委估房地产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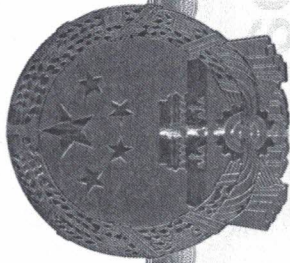
序号	房地座落	产权资料	权属人	实际用途	建筑结构及层数	建筑面积 (m²)	租赁建筑面积 (m²)	备注
1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	——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铺及仓库	框架结构位于第1-2层	340.00	340.00	土地性质设定为出让
2	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8号	——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铺及仓库	框架结构位于第1-2层	340.00	340.00	
合计						680.00	680.00	

特此声明。

声明单位：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6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02197024689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93年05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刘杲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城市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投资与管理；土地整理；土地经营管理及土地收购；房屋租赁业务；建筑材料批发与零售；对非金融市场的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公用市政施工；园林绿化；物业管理；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消防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市场管理服务；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广告经营。许可项目：停车场服务；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源市新市区火车站建设大道南

特别提醒：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填报上一年度年报信息



登记机关

2021



所在幢--外景



估价对象--一层室内



估价对象--一层室内



估价对象--一层室内



估价对象--一层室内



估价对象--一层室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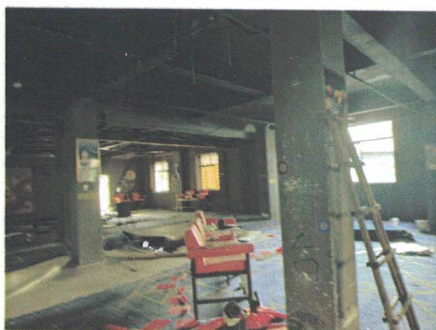
估价对象--一层室内



估价对象--二层室内



估价对象--二层室内



估价对象--二层室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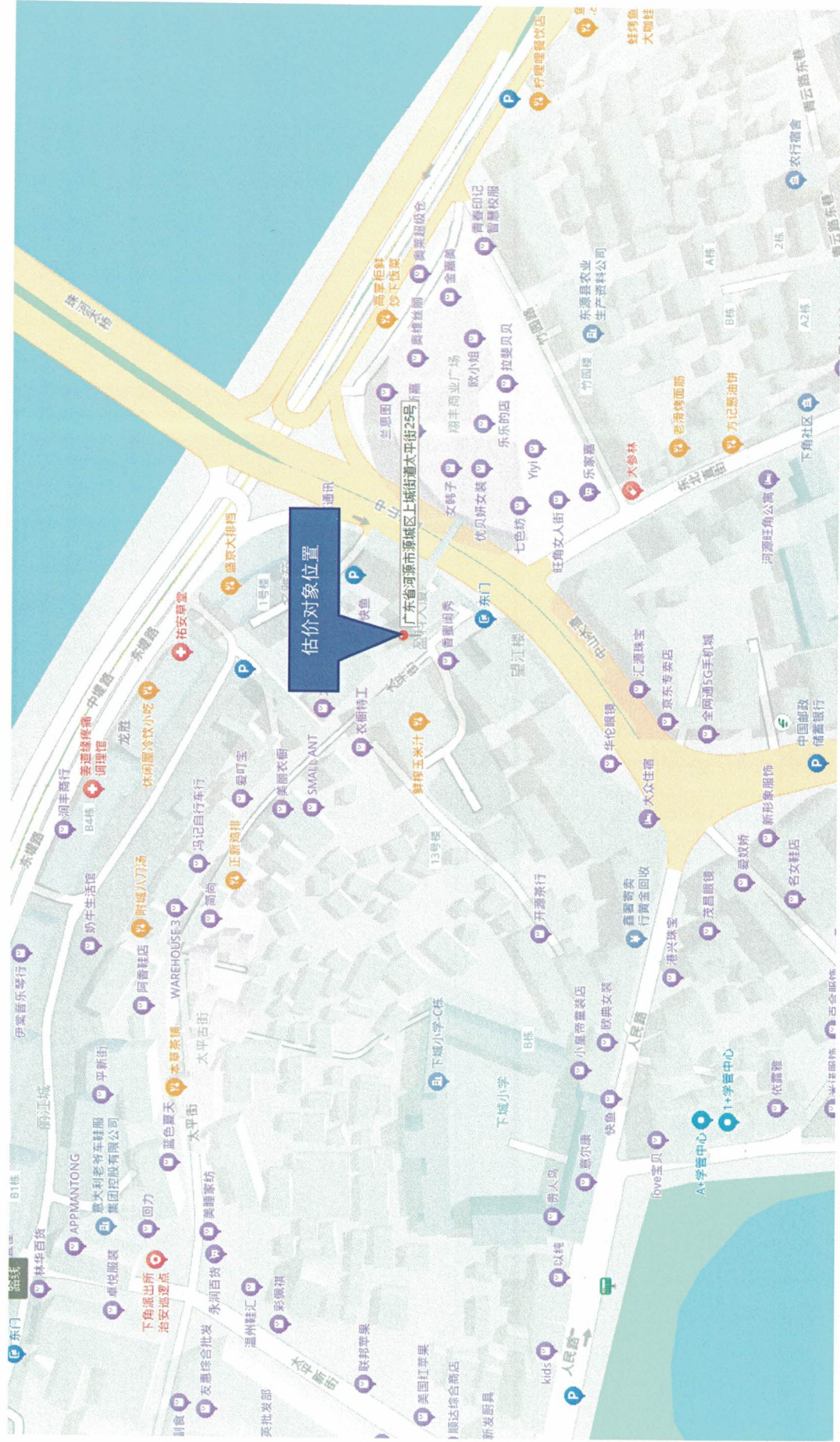
临路状况



临路状况

权利人：广东省河源运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8号共二栋房地产



项目地址:河源市源城区太平古街6号、8号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267362

名称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
景大厦3#楼14层1401
法定代表人 聂竹青
成立日期 1998年07月06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5 月 27 日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0200040

企业名称：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267362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1

有效期：至2027年10月16日

备案等级：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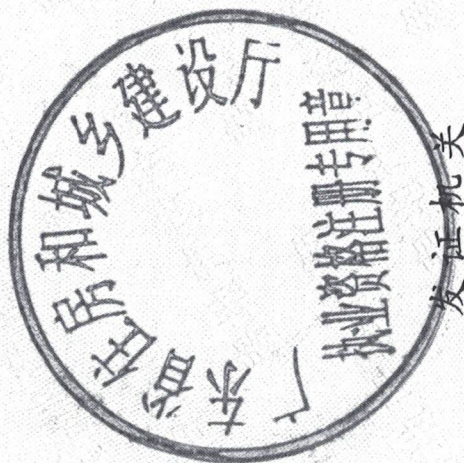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No. 00302653

姓名 / Full name

谢燕辉

性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40229198407011011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420140167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7-09-17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谢燕辉

44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权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权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302654

姓名 / Full name

曹露茜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41602198712250222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420240150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7-10-28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曹露茜

43